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8358—2009
代替 GB/T 18358—2001

中小学教科书幅面尺寸及版面通用要求

General requirements of trim size and type area for
primary and secondary school textbooks

2009-09-30 发布

2010-02-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幅面尺寸及版面要求	1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非标准中小学教科书幅面尺寸及版面基本参数	3

前 言

本标准代替 GB/T 18358—2001。与 GB/T 18358—2001 比较,本标准在以下方面做了修改和补充:

1. 充分考虑教科书版面设计的多样性,对分栏设计的版面提出了具体要求;
2. 对以图为主的教科书及艺术、音乐、美术、外语等学科的教科书,只要求版心尺寸符合规定,版面行数、字数不受限制;
3. 对义务教育小学阶段教科书汉字上加注拼音和理科教科书文字叙述中涉及的公式、符号高于单个字符,造成版面行距加大、行数减少的情况,增加了一定的灵活性;
4. GB/T 18358—2001 在前言中提出,“由于设备及再版等原因,中小学教科书仍可过渡性使用非标准的 787 mm×1092 mm 16 开规格,过渡期为五年。”鉴于目前我国现有印刷设备的实际状况,尚未具备以 B5 规格取代 184 mm×260 mm 规格(787 mm×1092 mm 16 开)的条件,因此,184 mm×260 mm 规格仍可继续延长使用五年。

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

本标准由全国信息与文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出版科学研究所、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人民教育出版社、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魏玉山、蔡逊、蔡京生、沙晓青、马迎莺、刘颖丽、刘玉柱、蒋列平、郑军。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GB/T 18358—2001。

中小学教科书幅面尺寸及版面通用要求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中小学教科书应采用的幅面尺寸及版面规格参数。

本标准适用于普通中小学使用的各种教科书。中小學生使用的教学辅助用书可参照采用本标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788—1999 图书和杂志开本及其幅面尺寸(neq ISO 6716:1983)

GB/T 9851.2 印刷技术术语 第2部分:印前术语

CY/T 50 出版术语

3 术语和定义

GB/T 9851.2 和 CY/T 50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版面 type area

印刷成品幅面中,图文和空白部分的总和。

[GB/T 9851.2—2008,定义 3.1]

3.2

版心 text block

印版或印刷成品幅面中规定的印刷区域(不含出血图像、书眉和页码)。

3.3

字号 type size

区分单个字符大小的表示方法。

[GB/T 9851.2—2008,定义 4.2]

4 幅面尺寸及版面要求

4.1 幅面尺寸

义务教育(1~9 年级)教科书的幅面尺寸应采用 GB/T 788—1999 表 1 中的 A5 和 B5。

高中教科书的幅面尺寸应采用 GB/T 788—1999 表 1 中的 A5、B5 和 A4。

4.2 版面

4.2.1 版心

各种幅面尺寸的版心规格须符合表 1 的要求。

表 1 所示的版心规格,适用于各类以文字为主的中小学教科书。以图为主的中小学教科书在设计时版心可大于表 1 规定的尺寸,但订口、切口、天头、地脚宽度不得小于 7 mm。

采用分栏设计的教科书,应视学科特点合理分配栏宽,在达到便于学生学习的最佳视觉效果的前提下尽量提高版面利用率。分栏设计的教科书,版心范围以各栏的外侧边界为准。

4.2.2 字体和字号

4.2.2.1 正文用字

按不同的年级和学科,正文用字(不含少数民族文字和外文)字体、字号分为四类。

a类:21 P~16 P(2号~3号字),正楷体为主,适用于义务教育1~3年级各科教科书。

b类:14 P(4号字),正楷体和书宋体为主,由正楷体逐渐过渡到书宋体,适用于义务教育2~4年级各科教科书。

c类:12 P(小4号字),书宋体为主,适用于义务教育5~9年级和高中各科教科书。

d类:10.5 P(5号字),书宋体为主,适用于高中理科教科书。

注:P——Point,1 P≈0.35 mm。

4.2.2.2 目录、注释等用字

目录、注释等可参照正文用字适当减小,但义务教育小学阶段教科书的最小用字不得小于10.5 P(5号字),义务教初中阶段和高中教科书的最小用字不得小于9 P(小5号字)。

4.2.3 行数和字数

各种幅面尺寸和类别以文字(不含少数民族文字和外文)为主的中小学教科书,每面行数和每行字数须符合表1的要求。

以图为主的教科书及艺术、音乐、美术、外语等学科的教科书,版心规格应符合表1的要求,但不受版面行数、每行字数限制。

义务教育小学阶段教科书汉字上加注拼音和理科教科书文字叙述中涉及的公式、符号高于单个字符,造成版面行距加大,行数可相应减少。

表1 中小学教科书幅面尺寸及版面基本参数

幅面尺寸代号	成品规格 mm	类别	版心规格 mm	字号	每面行数	每行字数
A5	148×210	a类	106×168	21 P(2号) 16 P(3号)	— 20	— 19
		b类	108×167	14 P(4号)	22	22
		c类	106×164	12 P(小4号)	25	25
		d类	107×166	10.5 P(5号)	28	29
B5	169×239	a类	128×194	21 P(2号) 16 P(3号)	— 23	— 23
		b类	128×191	14 P(4号)	25	26
		c类	128×190	12 P(小4号)	29	30
		d类	129×196	10.5 P(5号)	33	35
A4	210×297	c类	166×244	12 P(小4号)	37	39

附 录 A
(规范性附录)

非标准中小学教科书幅面尺寸及版面基本参数

中小学教科书使用的非标准规格幅面尺寸及版面基本数见表 A.1。

表 A.1 非标准中小学教科书幅面尺寸及版面基本参数

成品规格 mm	类别	版心规格 mm	字号	每面行数	每行字数
184×260	a类	144×210	21 P(2号)	—	—
			16 P(3号)	25	26
	b类	143×214	14 P(4号)	28	29
	c类	144×210	12 P(小4号)	32	34
	d类	144×208	10.5 P(5号)	35	39